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达”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中海达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海达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68号），同意中海达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中海达本次已向特定对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931,891 股，发行价格为 8.3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9,999,927.67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373,662.14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0,626,265.53 元，该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M1000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以及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 投入金额 (万元)
----	------	--------------	-------------------------

1	基于全要素网格的社会治理平台项目	-	-
2	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	25,209.40	16,945.07
3	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749.72	15,117.56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 计		61,959.12	50,062.63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2、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不得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产品。

3、投资额度及期限

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具体事务。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理财产品都将经过公司及子公司的严格评估，但不排除受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理财收益不达预期。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具体事务。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

途的情形，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主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公司、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此议案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中海达使用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展翔

郭圣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